

2022年度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

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 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区委决策，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芦淞、法治芦淞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牵头开展涉疆服务管理工作。

(四)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要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六)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

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十)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委政法委)是区委工作机关，为正科级。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治部、维稳指导室、综治督导室(专项行动办公室)、执法监督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委政法委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仅包括：区委政法委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33.94万元（收入总计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和年初结转和结余0.56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0万元和年末结转和结余0.5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9.10万元，减少34.91%，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33.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3.3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33.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72万元，占56.91%；项目支出143.66万元，占43.0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3.38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8.10万元，减少34.82%，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3.38万元，占本年支

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8.10万元，减少34.82%，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3.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0.07万元，占57.01%；公共安全（类）支出142.61万元，占42.78%；卫生健康（类）支出0.7万元，占0.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96.2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333.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0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以及预算指标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56.66万元，支出决算为154.65万元，完成预算的98.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未使用完。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9.63万元，支出决算为142.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1.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指标为上年结余指标。

7、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7.0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0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2.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98%，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疫情影响，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疫情影响，今年未安排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疫情影响，今年未安

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因疫情影响，未发生出国出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因疫情影响，未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政法委员会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7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6万元，增长5.38%，主要原因是：上年部分资金推迟至本年支付；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3万元，降低5.9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资金。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16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网上培训，人数4人。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1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2.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2.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芦淞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